

美國新發布加強軍商二用科技產品管理行動



美國政府近年來為預備恐怖活動積極部署國家安全相關措施，包括運用出口管理規則（Export Administration Regulations）監控軍商二用技術及產品（dual-use items）之輸出；然而在維護國家安全的同時，美國仍然希望能持續鞏固其經濟及技術領先地位，以及避免全球高科技及市場遭到稀釋。美國總統因此於今（2008）年初，提出一系列有關軍商二用出口管制之行政新措施，欲藉此強化軍商二用出口管制制度（dual-use export control system）。其主要目標如下：

（1）適當管制外國終端用戶（Foreign End-Users）：美國政策作法是，未來軍商二用出口管制制度將要著重在美國高科技產品外國終端用戶之管理，除了保持其拒絕將敏感性科技輸給武器擴散份子、國際恐怖分子和習慣進行違背美國國家安全及外交政策與利益之國家對象之宗旨外，美國一方面將擴大受管制實體清單（Entity List）對象範圍，嚴格審查曾從事違背美國國家安全和外交政策及利益活動之外國夥伴；另一方面，美國則將妥善使用所謂正當使用者計畫（Validated End User (VEU) program），免除這些受信賴之使用對象在輸出產品時受制於嚴格的出口申請程序。例如港商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SMIC) 最近即被納入 VEU 初始清單。

（2）增進國家競爭能力：美國將以維持經濟競爭力和創新研發為目標，建立一道檢討受管制軍商二用標的之常規程序，藉此重新評估並適時修正商業控制清單（Commerce Control List）所列產品及對象。

（3）透明化：為求達到資訊公開、共同促進國家安全及競爭之目的，美國商業部還會在網站上公開受到高度審查之外國夥伴清單。

最後，美國行政主管機關亦表示，為了有利於行政機關有效執行國家軍商二用出口管制政策，高度支持透過出口管理法（Export Administration Act）修正之再授權，更新違法之刑罰規定，並提升行政機關之執行權限。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相關連結

<http://stlc.iii.org.tw/ContentPage.aspx?i=506>

<http://stlc.iii.org.tw/ContentPage.aspx?i=2249>

[EDA Geek News Staff](#)

相關附件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pdf\]](#)

楊一晴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08年02月

資料來源：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Bureau of Industry and Security · Dual-Use Export Control Initiative · http://www.bis.doc.gov/pdf/nspd_fact_sheet_1-16-2008.pdf，最後瀏覽日：2008年02月01日

EDA Geek News Staff · US Agency Places SMIC in Validated End-User Program，2007年10月19日，<http://edageek.com/2007/10/19/smic-veu-export-control/>，最後瀏覽日：2008年02月01日

延伸閱讀：

黃慧嫻，美國政府提出新法加強管理軍民兩用技術，載於資策會科技法律中心網站-科技研發法制-研發成果法制-法律要聞，2007年05月，<http://stlc.iii.org.tw/ContentPage.aspx?i=2249>

美國商務部取消對來自敏感國家之外國科學家使用部分研究設備之限制，載於資策會科技法律中心網站-科技研發法制-科專管理法制-法律要聞，2006年06月，<http://stlc.iii.org.tw/ContentPage.aspx?i=506>

 [推薦文章](#)